

证券代码：871607

证券简称：海易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张志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,917,96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9.80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崔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261,07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0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向珉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7,70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5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利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硕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,7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3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二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马玉虹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7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和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